



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花蓮分署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13 年 1 月 16 日

發稿機關：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花蓮分署

聯絡人：行政執行官邱俊諭

連絡電話：03-834-8516

花蓮分署「發動空戰」

首宗無人機空拍酒駕累犯不動產 順利追回罰鍰

花蓮縣玉里鎮一名年約 50 歲黃姓男子於 107 年 8 月間無照駕駛普通重型機車遭員警攔檢，經酒精測試濃度超過標準，且於五年內已超標 2 次以上，遭移送機關桃園市政府交通事件裁決處裁罰新臺幣（下同）9 萬元，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花蓮分署於 112 年 12 月間派員現場查封黃男名下土地後，順利為國庫追回欠款。

時值春節前夕，尾牙春酒頻繁，酒駕機率恐增，為防止酒駕行為一再發生，貫徹「酒駕零容忍」政策，花蓮分署配合法務部行政執行署「強力執行滯欠酒(毒)駕罰鍰案件專案」，針對酒駕罰鍰案件採取強力執行作為，展現政府堅定執法決心。本件黃姓男子遭員警攔檢，不僅無照駕駛，甚至已是酒駕累犯，遭裁罰後更遲未繳納罰鍰，前曾經移送機關移送桃園分署強制執行，因執行無著核發執行憑證。112 年 7 月間移送機關再以執行憑證移送花蓮分署強制執行，考量黃男嚴重漠視法紀，乃將其列為優先執行對象。本案經該初步調查，查無薪資及存款，亦無其他動產可供執行。花蓮分署乃於同年 11 月間函請地政機關查封其名下位於玉里鎮之土地，並於同年 12 月間由行政執行官率書記官赴現場查封，同時創全國法拍機關首例，由同仁親自操作「無人機」空拍該種滿芒果樹之土地，為避免名下土地被拍賣，就在查封後沒多久，義務人旋即主動清償。

花蓮分署表示，近年酒駕等交通違規事件頻傳，每每造成無辜民眾傷亡及家庭破碎，卻仍有人心存僥倖，屢次觸法，酒後駕

車為國人深惡痛絕之行為，更已成為全民公敵。該分署特別呼籲民眾「開車不喝酒、喝酒不開車」，如尚未繳納罰鍰的民眾應儘速繳納，該分署將針對屢催不繳、惡意欠繳的義務人採取強力執行措施，全力遏止酒駕歪風，還給民眾一條平安回家的路。



查封土地(芒果園)空拍畫面



花蓮分署執行空拍任務